

# 龙口市人民法院文件

龙法发〔2023〕58号

## 关于深入推进执法司法重点领域 专项监督行动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加强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根据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深入推进执法司法重点领域专项监督行动的实施方案》，结合本院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紧紧围绕全面从严管党治党要求，坚持实事求是、综合施策、标本兼治、有错必纠的工作原则，全面梳理影响执法司法公信力的痛点、难点和堵点问题，采取专项问题排查和重点案件评查相结合的形式，深入发现问题，分析原因，完善监督制度机制，全面整改提高，不断提升法院干警的执法办案水平和人民法院执法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 二、时间领域安排

根据烟台中院相关安排，主要在以下 4 个领域开展专项监督行动

**（一）执行案款规范化管理领域**

完成时限：8 月 31 日前

责任领导：王志江

责任部门：执行局、综合办公室

**（二）依法保障民间融资市场规范化运行领域**

完成时限：8 月 31 日前

责任领导：姜建军

责任部门：民事审判二庭

**（三）依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涉民生犯罪领域**

完成时限：8 月 31 日前

责任领导：姜建军

责任部门：刑事审判庭

**（四）接待当事人来访、来信，12368 热线接听当事人投诉举报，落实院领导接访要求领域。**

完成时限：9 月 30 日前

责任领导：仲航

责任部门：立案庭

**三、组织形式**

**（一）专项问题排查：相关庭室梳理问题，建立台账，整改落实，定期汇报。庭室内部开展问题大起底、大排查，对照执法司法质效情况以及执法办案“三个效果”进行自查自纠，找准问题症结；建立问题台账，销号管理，对照“大**

起底、大排查”问题台账，整改落实，对该领域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进行系统治理，有针对性加强和改进执法质量；向审管办报送问题排查和整改落实情况，总结相关经验做法，由审管办统一汇总上报院党组。

**（二）重点案件评查：牵头部门把握排查重点，形成评查报告，开展重点案件督查。**责任部门在评查过程中注意通过加强与案件当事人的沟通把握问题导向和线索指向，询问并听取案件承办人解释，根据评查结果向当事人释法明理，化解纠纷，针对评查情况进行量化打分，探索建立干警评查电子档案；从每个被评查领域中评选出一篇典型案例。评查工作结束后针对评查情况形成报告报审管办并层报院党组，对专项排查和重点案件评查发现可能存在严重执法司法问题以及执法司法认识不统一、整改纠正不到位的案件，由分管领导牵头开展突出问题调查和重点案件督查。

**（三）监督成果总结：立足专项监督行动，全面梳理法院工作。**在开展四个领域专项监督行动的基础上，设总结提升环节，结合专项监督行动开展情况，全面梳理法院工作现状，补短板、强弱项，总结固化成果，加强建章立制，完善法院内部监督管理长效机制。

#### **四、工作要求**

**（一）主动接受党委政法委的监督领导。**通过开展执法司法重点领域暨重点工作专项监督行动，落实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各项要求和制度安排，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工作紧迫感，主动担当作为，确保执法司法重点领域暨重点工作专项

监督行动深入扎实开展。

（二）强化活动组织领导。成立由党组成员、副院长王志江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审管办（研究室）负责具体统筹调度，相应庭室要加强与上级法院责任庭室的沟通联络，结合各自领域合力推进相关工作。

（三）严格卡实工作责任。被巡查监督的庭室和个人，要积极配合工作，如实提供档案资料和被评查的案卷材料，严禁消极配合、推诿扯皮。对发现的问题要做好详细记录，对发现的重大问题实行挂牌督办。

（四）强化正向激励和负面警示作用。突出导向引领和示范带动作用，对发现的典型经验做法及时予以推广，引导干警多办案、办好案；对专项监督行动中发现的问题，坚持以案为线、以案查案，倒查干警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突出“以案示警、以案为戒、以案促改”，在一定范围内予以通报，严格责任追究。

2023年7月24日